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19-011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43,500股,占授予前上市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0.58%;2、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9年3月6日(星期三);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1、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2018年4月24日至2018年5月4日期间,公司对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接到任何针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3、2018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2018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

5、2018年6月29日至2018年7月9日期间,公司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接到任何针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6、2018年7月16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存在利用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7、2018年7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在资金缴纳过程中,其中11名激励对象邓春梅、周李峰、刘志波、沈文、廖龙君、向飞跃、陈利红、邹永福、罗志民、雷刚、曾文昌在公司通过授予限制性股票议案后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40,260股;

截止2018年8月16日,公司已收到徐文静、郭宏、唐弘、吴建明等120名激励对象缴纳的投资款人民币68,975,756.28元,

9、2018年9月12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120名激励对象授予了3,132,414股限制性股票。

10、2018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已离职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龙胜波、汤小平、米黎明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48,3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1、2018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18年12月21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的84.3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1.01元/股。

二、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1、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2、授予日:2018年12月21日3、授予价格:21.01元/股4、授予人数:2人5、授予数量:843,500股6、激励对象获授情况:本次获授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内容完全一致,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前上市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注:以上部分合计与各项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Table with 4 columns: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解锁日期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

8、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1)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两期解锁,考核年度为2019年、2020年,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注:若上一年度考核未达到目标要求,激励对象当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2)个人业绩考核要求: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

Table with 3 columns: 分数, 相应等级, 当期可解锁比例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将激励对象所获限制性股票当期可解锁份额注销。激励对象只有在上一年度绩效考核为“合格”以上,才能解锁当期激励股份。

三、关于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与董事会审议情况一致性的说明:本次授予完成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完全一致。

四、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2月21日出具了《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19]2005号),认为:截至2019年1月24日止,贵公司已收到贺梓峰、李许初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17,721,935.00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

五、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及上市日期: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8年12月21日,授予的

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9年3月6日。

上市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六、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自查,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无公司董事、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高级管理人员在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前6个月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七、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前股本, 本次变动后股本, 本次变动后股本, 本次变动后股本

注:公司已于2018年完成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3,132,414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47,184,414股(其中因激励对象离职回购注销48,300股,认购款已退回给激励对象,公司实际总股本变更为147,136,114股)。

八、按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调整情况: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按照新股本147,979,614股(其中剔除尚未完成回购注销手续及工商变更注册资本登记手续的48,300股)全面摊薄计算,公司2018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将从原1.69元/股调整至1.64元/股。

九、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所筹集资金的使用计划: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十、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影响: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843,500股,因此而产生的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的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十一、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后,将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十二、备查文件:1、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19]2005号)。

特此公告。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5日

证券代码:002849 证券简称:威星智能 公告编号:2019-006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星智能”)于2018年3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于2018年3月27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于2018年3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于2018年3月27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近日,公司此前购买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已到期赎回,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1、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结构性存款认购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人民币购买“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2128)”产品。

2、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结构性存款认购协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4,000万元人民币购买“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2128)”产品。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保本, 产品类型, 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资金来源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保本, 产品类型, 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资金来源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保本, 产品类型, 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资金来源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9-019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15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2018年8月31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有关法规,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1、未在前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每5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不得超过17,279,728股的25%,即4,319,932股。4、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行情及资金安排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将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19-015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16号《关于核准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0,301,161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4.81元。

2016年10月20日,环球易购会同公司、广发证券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小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6年10月20日,环球易购会同公司、广发证券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小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鉴于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

2016年8月25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同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6年10月20日,环球易购会同公司、广发证券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Table with 3 columns: 募投项目,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五日